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公 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8年12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红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并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越秀产业基金收购文化基金30%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提高投资收益，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越秀产业投资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收购广州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越企”)所持有的广州越秀基美文化产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0%的财产份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

股子公司越秀产业基金收购文化基金 30%份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36）。

二、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交割过渡期损益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的交割过渡期损益进行了专项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专项审计报告。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交割过渡期损益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38）及信永中和出具的 XYZH/2018GZA10720 号专项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 12 月 29 日